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2018年10月18日和2018年1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。2018年11月13日,公司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,并于2018年11月20日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(2013年修订)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2018年11月30日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5,529,147股,占公司公告本次回购预案时总股本(2,257,384,186股)的比例为0.24%,占当前公司总股本(2,256,724,186股)的比例为0.25%,成交的最高价为27.54元/股,成交的最低价为26.48元/股,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49,958,962.74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